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1月25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等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曹璋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亲自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曹璋先生、王建青女士、徐文利女士、龙燕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次日起三年，即自2019年12月19日至2022年12月18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关于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同意提名刘书锦先生、林朝南先生、陈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次日起三年,即自 2019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8 日止。

刘书锦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且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 5 家。林朝南先生及陈羽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关于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 日